

固安县人大常委会文件

固人常〔2024〕13号



固安县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 2024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及调整预算的 决定

(2024 年 4 月 9 日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27 次会议审议通过)

固安县人民政府：

固安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27 次会议，听取并审议了县人民政府提交的《关于 2024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及调整预算的报告》。

会议同意县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，决定批准县人民政府《关于 2024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及调整预算的报告》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固安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24年4月9日印发
